**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预算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预算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财政拨款明细表）

六、部门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汇总表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 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管理委员会主要工作职责：**

（一）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及各部门依据市编委批复的职能履行经济调节、市场引导、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形成权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法治保障的机构职能体系，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基本均等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二）加强经济调节，认真执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适时运用经济、法律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引导和调控经济运行，调整和优化经济结构，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和区域经济合作，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三）配合有关部门严格市场监管，推进公平准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完善监管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社会信用体系，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规范市场执法，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

（四）配合有关部门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基层社会管理体制，妥善处理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社会稳定，健全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机制，提高管委会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五）注重公共服务，完善公共政策，健全管委会主导、社会参与、覆盖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增强基本公共服务能力，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二、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

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是市委、市政府派出机构，下设党政办公室、区直党委、综治办、信访办、农村工作办等15个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二部分 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管理委员会2023年收入总计14377万元，支出总计14377万元。非本年度为新增单位。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管理委员会2023年收入合计143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4377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0万元，上年结转安排0万元，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管理委员会2023年支出合计143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14377万元，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上年结转安排0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340万元，项目支出安排4037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3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5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68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项目支出4037万元，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支出资金530万元，其他民生项目支出3567万元。

**六、“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15万元。具体支出为：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公务接待费165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68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区2022年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2023年我区将继续对该项目及其他项目进行预算绩效工作。

（四）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我单位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981.7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585.36万元，固定资产 396.38万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当中，房屋构筑物 0万元0，汽车8辆153.99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242.39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预算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预算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财政拨款明细表）

六、部门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汇总表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表